

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

2020 年度福田区社工岗位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福田区社工岗位服务项目是根据福田区社工岗位的统筹规划，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的，从 2018 年下半年开始连续三年的社会工作岗位服务，分别投放在教育、司法、民政、残联、社会事务、妇联、团委、信访、劳资纠纷、禁毒、医院、民族宗教、未成年人犯罪、外事 14 个领域，共计 100 名社会工作者。由社工机构进行社工派驻、培训、监督和行政管理。具体内容按照区民政局与社工用人单位、中标机构三方共同签订的《福田区购买社会工作专业化服务协议书》相关服务指标要求执行，全区共计 24 份社工岗位服务合同。

项目采取整体打包包干制，严格按照《深圳市民政局关于执行购买社会工作岗位新标准的通知》（深民函〔2016〕760 号）的经费使用标准执行。项目总控制预算为人民币 77.5 万元/月，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了各机构的派驻社工月均工资不少于人

民币 4800 元/月，以及机构管理费用不高于总价的 16%的具体要求。

项目 2020 年预算为 930 万元，实际支出 924.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44%。

（二）项目绩效目标

各岗位服务根据《福田区购买社会工作专业化服务协议书》中对应的指标要求完成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的规划和执行。详见下表：

项目 中期 目标	社工岗位覆盖、体量发展总体控制稳步、有序，服务总体成效稳步提升、专业价值进一步获得认可和肯定。			
年度 总体 目标	多种形式推进过程管理，保障监管及时、规范，提高了社工岗位的有效性和针对性。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20 分)	购买社工岗位个数。	100 个。
		质量 指标 (20 分)	参照三方签订《福田区购买社会工作专业化服务合同书》中服务标准指标。	包括个案、小组活动、咨询、家访等协议指标。
		工作 时效 (10 分)	2020 年底前完成。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 效益 指标	为服务对象提供专业化服务。	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已经成为政府公共服务职能转移和社会服务体制改革的重要手段。
		生态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具备社会工作的专业理念、掌握基本的专业助人方法，并以专业实践活动有效满足服务人群的需求。	推动社会工作专业化、职业化、本土化发展的重要基础。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年度绩效评估。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确保福田区社工岗位服务规范运作，了解社工岗位合同周期内的服务成效，并为全区社工岗位服务的持续运行和良好发展提供经验借鉴，福田区民政局委托深圳市福田区社会工作协会作为第三方评估机构，对福田区 100 个社工岗位（共计 24 个购买合同）开展绩效评估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和操作规程

本次评估结合市民政局《深圳市民政局关于执行购买社会工作岗位新标准的通知》（深民函〔2016〕760 号）等文件要求，以招标需求、合同约定等为依据，对岗位社工服务在服务管理、服务成效、财务管理等方面的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本次评估的指标体系由岗位设置与管理、服务实施与监管、服务产出与成效、财务管理 4 个一级指标构成，总分 200 分，涵盖 25 个二级指标，3 个减分项以及 2 项一票否决项。

另外，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 号）、《深圳

市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深财绩〔2019〕11号）以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市本级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绩〔2021〕1号）相关要求，设置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等四个方面全面评价政协会议项目的实施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两套评价体系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更加客观、全面的体现项目的实施情况、完成情况以及实施效益。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第三方评估机构通过制定针对性的评估实施办法、指标体系和评估指南，于2021年7月10日-16日对所有购买合同进行了统一的档案查阅和评估；结合了区民政局、社工用人单位、专业专家、财务专家等多方评价的结果，形成了绩效评估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总得分为95.98分，其中决策指标满分为20分，得分20分；过程指标满分为25分，得分20.98分，主要扣分指标为预算执行率以及制度执行有效性；产出指标满分为35分，得分35分；效益指标满分为20分，得分20分。

本次评估加强了在服务管理和服务成效方面的考核，大部分机构表现优良，部分机构在人员和财务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参与本次评估的各社工岗位购买合同的总分和评估结果见表1。

表1：社工岗位服务评估得分汇总表

排名	用人单位	机构简称	评估总分	评估结果	是否涉及
----	------	------	------	------	------

					一票否决
1	教育局	社联	182.5	优秀	
2	妇联	新现代	178.5	良好	
3	残联	新现代	172.5	良好	
4	民政	彩虹	169.5	良好	
5	团委	新现代	169	良好	
6	中大八院	至诚	167.5	良好	
7	信访局	至诚	167	良好	
8	中大八院	新现代	158	良好	
9	民宗局	至诚	153	良好	
10	人力资源局	至诚	152	良好	
11	禁毒	鹏晨	149.5	良好	
12	(原)外事办	至诚	142	良好	
13	南园	春暖	140	良好	已整改
14	法院	鹏晨	139	合格	
15	香蜜湖	春暖	137.5	合格	已整改
16	福保	春暖	137.5	合格	已整改
17	沙头	春暖	134.5	合格	已整改
18	梅林	春暖	134.5	合格	已整改
19	华富	春暖	134.5	合格	已整改
20	华强北	春暖	134.5	合格	已整改
21	福田	春暖	133	合格	已整改

22	司法	鹏晨	132.5	合格	
23	园岭	春暖	131	合格	已整改
24	莲花	春暖	124.5	合格	已整改

注：本表中的机构指对应合同时间内的责任机构。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社会工作服务是多元化社会治理中的重要环节，关系民生兜底服务和基层社会治理服务的弹性和深度。本项目通过对教育、司法、民政、残联等多个领域的社工岗位服务购买，完善社会工作管理体系，强化专业内部的沟通，提升行业完成度和专业整体性。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招投标程序合规，预算编制完整规范，各合同绩效目标制定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一级指标表现和分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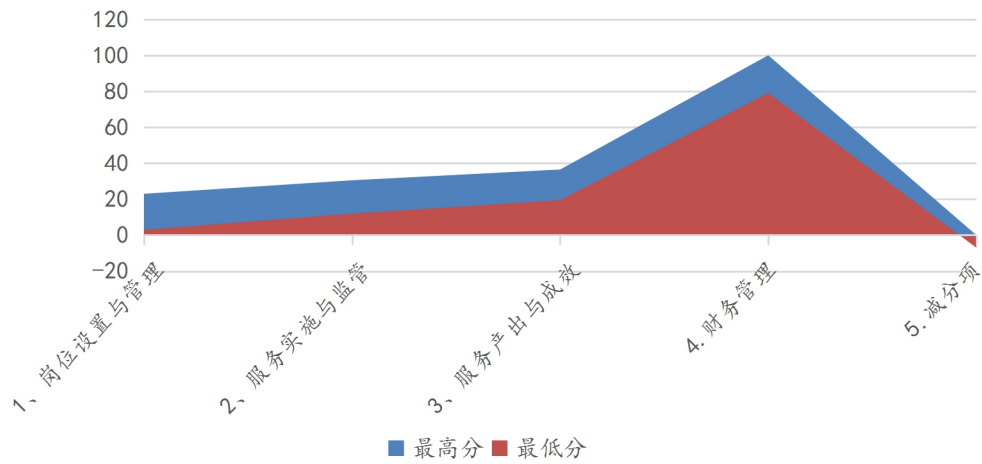
根据评估结果，高分段的社工岗位在岗位设置与管理、服务实施与监管、服务产出与成效，财务管理以及减分项等一级指标上均失分较小，维持了较为亮眼的表现。低分段的社工岗位在财务管理大项失分最多，分差达 21 分；其次为岗位设置与管理，分差为 20 分；在服务实施与监管和服务产出与成效 2 个大项中也有超过 15 分及以上的分数落差；部分中心在减分项中由于材

料提交不及时出现负分；这说明了对应的运营机构在财务和服务管理等方面疏漏较多，需要改进；且部分岗位对待本次评估的态度亦不端正，未能及时参与并了解。具体见表 2、图 1：

表 2：一级指标项分差情况表

	标准分 (满分)	最高分	最低分	分差
1、岗位设置与管理	23	23	3	20
2、服务实施与监管	38	30.5	12	18.5
3、服务产出与成效	39	36.5	19.5	17
4. 财务管理	100	100	79	21
5. 减分项	/	0	-7	7

图1：一级指标项分差示意图



2. 二级指标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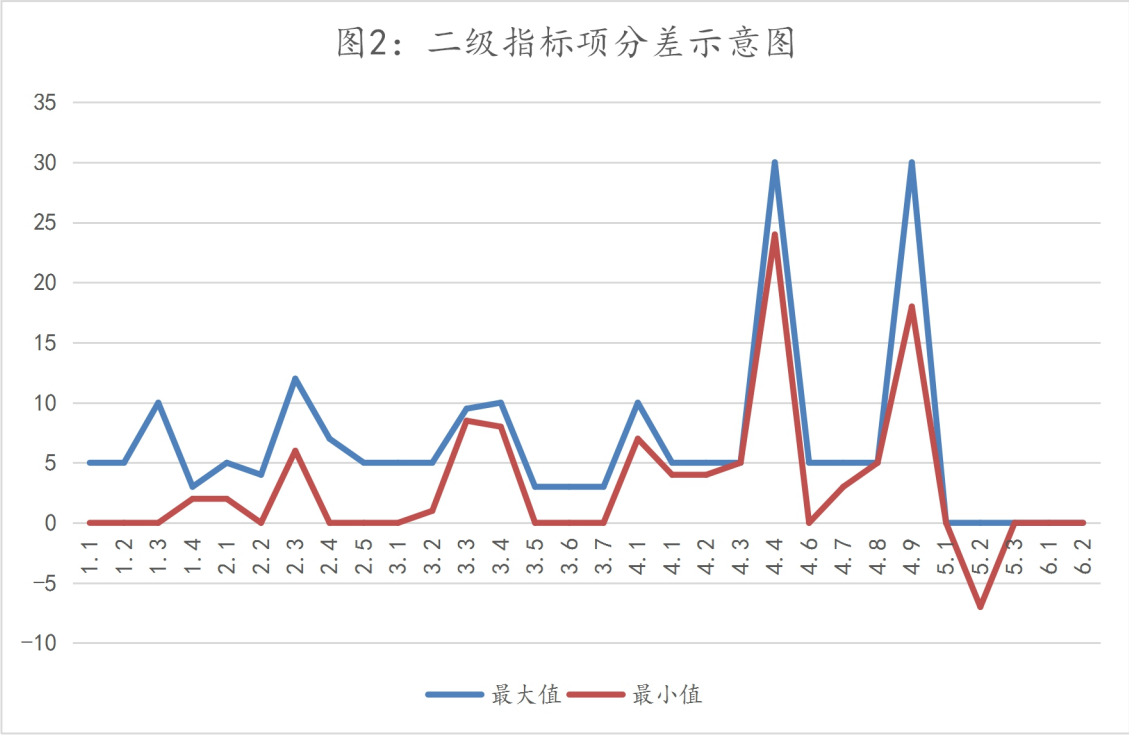
根据评估结果，各社工在岗位政府资助款项的使用、空岗情况和专业支持三个二级指标项上表现了最大分差，其中政府资助

款项的使用为去年同期表现出的问题。“政府资助款项使用”评估的是各项费用使用的合理合规情况，部分机构表现不佳。此外，信息汇报、服务过程专业性、记账凭证等多个二级指标项上出现了高于或等于 5 分的分差。这说明了各社工岗位在财务管理、人员管理等多个方面优劣兼具、差别明显，且部分指标项对应的问题痼疾难改，需要重点整改岗位社工服务机构在财务管理、人员管理，和专业管理方面的问题，并及时监管相关情况。详见表 3、图 2：

表 3：二级指标项分差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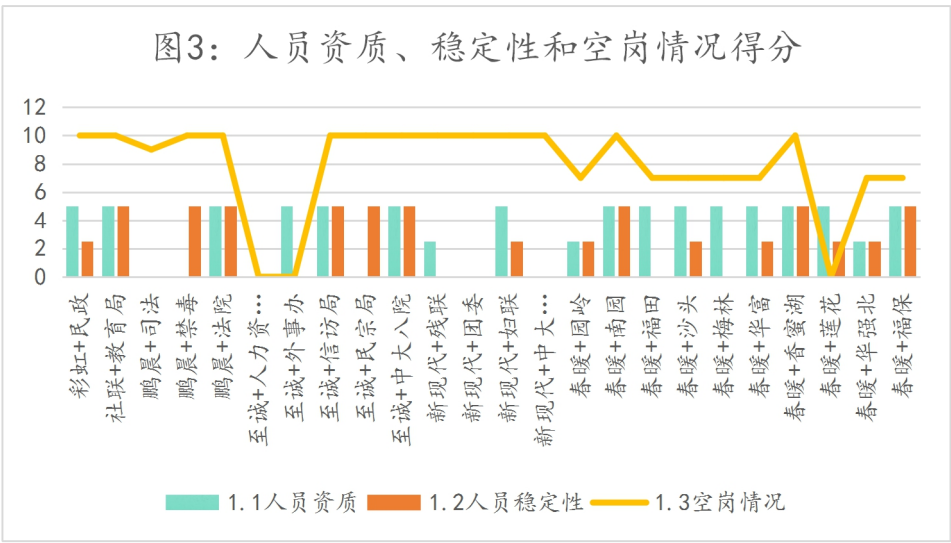
二级指标		最大值	最小值	分差
4.9	政府资助款项使用	30	18	12
1.3	空岗情况	10	0	10
2.4	专业支持	7	0	7
5.2	信息汇报	0	-7	7
2.3	服务过程专业性	12	6	6
4.4	记账凭证	30	24	6
1.1	人员资质	5	0	5
1.2	人员稳定性	5	0	5
2.5	沟通反馈成效	5	0	5
3.1	指标量完成情况	5	0	5
4.6	结算方式	5	0	5

2.2	服务计划执行	4	0	4
3.2	服务总结与反思	5	1	4
2.1	服务计划设计	5	2	3
3.5	成果获奖	3	0	3
3.6	媒体报道	3	0	3
3.7	研究与拓展	3	0	3
4.1	总体评价	10	7	3
3.4	用人单位评价	10	8	2
4.7	财务会计报告	5	3	2
1.4	岗位评估与考核	3	2	1
3.3	区主管部门评价	9.5	8.5	1
4.1	会计机构及人员设置	5	4	1
4.2	财务制度	5	4	1
4.3	财务核算	5	5	0
4.8	档案管理	5	5	0
5.1	民非财务制度建账	0	0	0
5.3	有效投诉	0	0	0
6.1	管理费提取超过比例	0	0	0
6.2	材料造假	0	0	0



3. 人员资质、稳定性和空岗情况

在岗位设置与管理大项，人员资质、稳定性和空岗情况三项基本分项中，不同的岗位表现出不同的状态，较好的岗位基本能够达到满分（5, 5, 10），而表现不佳的岗位甚至出现 0 分，具体可参考图 3：



参与本次评估的 24 个社工岗位合同中，人员资质、稳定性和空岗情况三项均得到满分的岗位及其人力管理大项得分情况详见表 4：

表 4：人力资源大项中分值靠前的岗位

序号	服务单位	运营机构简称	岗位合同人数	1.1 人员资质	1.2 人员稳定性	1.3 空岗情况	1.4 岗位评估与考核
1	教育局	社联	16	5	5	10	3
2	法院	鹏晨	2	5	5	10	2.5
3	信访局	至诚	4	5	5	10	3
4	中大八院	至诚	1	5	5	10	3
5	南园	春暖	2	5	5	10	2
6	香蜜湖	春暖	2	5	5	10	2

在第一大项出现零分值的岗位及其得分情况详见表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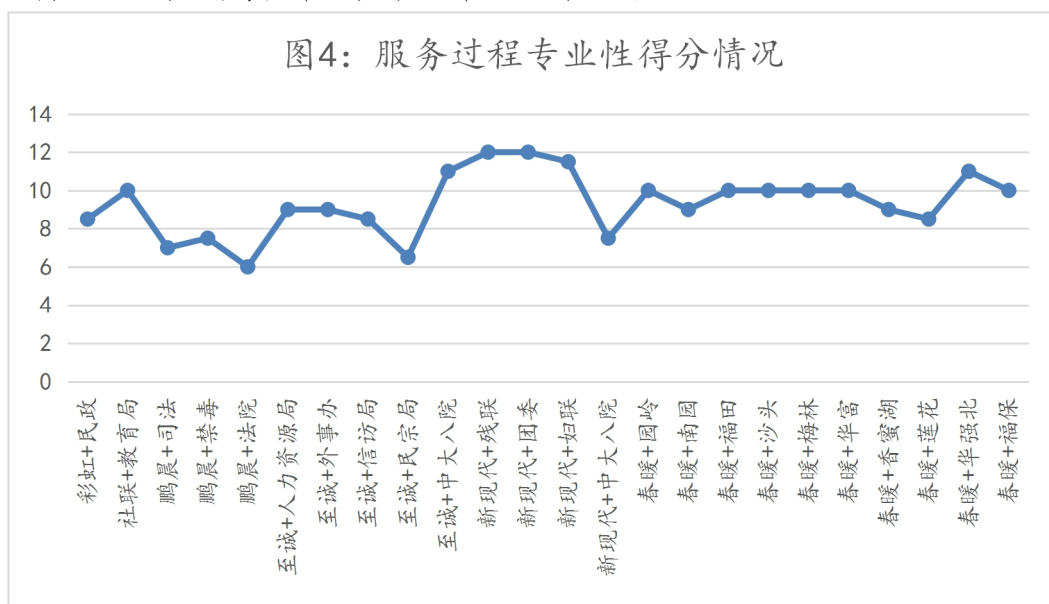
表 5：人力资源大项中分值较少的岗位

序号	运营机构简称	服务单位	岗位合同人数	1.1 人员资质	1.2 人员稳定性	1.3 空岗情况	1.4 岗位评估与考核
1	司法	鹏晨	11	0	0	9	2.5
2	禁毒	鹏晨	5	0	5	10	2
3	人力资源局	至诚	5	0	0	0	3
4	(原)外事	至诚	1	5	0	0	3

	办						
5	民宗局	至诚	3	0	5	10	3
6	残联	新现代	6	2.5	0	10	3
7	团委	新现代	6	0	0	10	3
8	中大八院	新现代	1	0	0	10	3
9	福田	春暖	2	5	0	7	2
10	梅林	春暖	2	5	0	7	2
11	莲花	春暖	2	5	2.5	0	2

4. 服务过程专业性

在本年度的评估中加强了对服务专业性的考核。根据评估结果，大部分岗位在专业性方面表现较好，但也有个别岗位无法很好地体现出在服务中的专业性，详见图 4：



（三）项目产出情况

各社工能够根据指标的要求服务协议中指标的要求，按时完成对应的专业服务节次，预决算情况合理，能够提供对应的支出凭证，机构管理费使用情况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总体服务量化完成率高，用人单位满意度较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工作岗位服务是社会治理多元化的一种具体方式。通过岗位社工，用人单位能够强化民生服务和基层社会治理的力度和深度，使用更加人性化和柔性方式提供具体的服务，优化服务效益，并通过助人自助在群众中产生可持续的影响力。岗位社工还是用人单位和一线其他领域社工形成联结的关键节点，通过岗位社工能够更加密切地使用社会工作专业服务，对福田区社会工作实践进行更加合理的规划和管理。根据现有的使用情况，福田区岗位社工在一定程度上能够体现上述功能，尝试对行业整体和服务创新进行探索，但仍需要进一步的优化。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项目实施，能够完成招标文件和项目服务协议中的履约目标，发挥一定的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效果，服务成效较好，用人单位满意度较高。这能够证明社会工作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以及与常规政府职能结合的适切度。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府办规〔2020〕11号）有关精神，在后续可以通过更进一步的服

务深化和管理提升,加强社会工作服务在各民生领域中的触及力度,提升社会工作行业专业队伍的建设,强化服务的专业性,建设福田区社会工作各领域之间的转介机制,以更加完整的行业体系建设、更具专业性和本土性的服务素质、更强有力的服务保障,为福田区的居民群众提供更方便、更专业、更成效的社会工作服务。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存在的问题

今年的岗位社会工作服务中存在的问题是部分岗位的机构管理费用超标,在评估中具体体现为财务管理部分的一票否决。涉及的岗位和机构详见下表:

序号	用人单位	运营机构	具体情况
1	园岭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148,109.23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79.98%,机构管理费用经调整后30,199.90元,占合同经费比的16.31%,不符合合同要求。
2	南园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152,077.01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82.12%,机构管理费用经调整后30,199.90,

			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 ，不符合合同要求。
3	福田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 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 158,227.89 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 85.45%，机构管理费用经调整后 30,199.91 元，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 ，不符合合同要求。
4	沙头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 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 145,542.53 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 78.60%，机构管理费用经调整后 30,199.91 元，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 ，不符合合同要求。
5	梅林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 150,902.34 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 81.49%，机构管理费用经调整后 30,199.91，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 ，符合合同要求。
6	华富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 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 155,428.32 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 83.93%，机构

			管理费用经调整后 30,199.90 元，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不符合合同要求。
7	香蜜湖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 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 161,185.15 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 87.04%，机构管理费用经调整后 30,199.90 元，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不符合合同要求。
8	莲花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 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 154,271.09 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 83.31%，机构管理费用经调整后 30,199.90 元，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不符合合同要求。
9	华强北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 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 153,857.22 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 83.09%，机构管理费用经调整后 30,199.91，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不符合合同要求。
10	福保街道办	深圳市龙岗区春暖社工服务中心	根据协议约定，管理费用不高于投标价格的 16%，其余用于社工工资福利及活动经费。该岗位社工工资福利支出 161,734.17 元，占合同经费比例的 87.34%，机构

			管理费用经调整后 30,199.90, 占合同经费比的 16.31%, 不符合合同要求。
--	--	--	--

（二）剖析项目存在问题的原因

原因主要是由于社会工作机构在进行项目服务经费管理时将一些应属于机构管理范畴的费用作为社工工资福利和活动经费，导致了将该部分的费用重新归类正确后，机构管理费用高过投标价格。

（三）其他需要说明或延伸评价发现的问题

无。

七、有关建议

第一，针对评估中暴露的问题，进行积极的整改。强化财务把关，通过更加严密细致的日常监管，以及针对性的财务培训，提高社会工作机构在财务方面的管理水平。

第二，全面强化用人单位对社会工作的认知和深入理解，举办用人单位在社会工作领域中的培训和交流，加强日常沟通联动，多方面多角度地支持各用人单位用好、管好、协调好在岗的社会工作从业人员。

第三，全面强化社工机构管理，提倡基于专业性的良性竞争。在招标文件中进一步加强后期能够具体落实的服务方案、人员配置、日常监督和支持方式等，进一步加强应标文件、服务协议和评估监管的关联性，进一步加强区域领域服务交流；一定程度上

减少对机构过往服务经验和机构规模的要求，专注领域专业性和服务成效；对本土社工机构提供一定的扶持政策。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5
				立项程序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	3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规范性		规范情况。	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分)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分)	4
				绩效指标明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2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确性		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全部完成则得满分；一项未完成则扣 1 分，扣完为止。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 (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理性情况。		
过程	25	资金管理	15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得分为资金到位率*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得分为预算执行率*4分。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98
				资金使用合	7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	7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规性		运行情况。	手续；（2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	2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性			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4	实际完成率	14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为实际完成率*14分。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4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 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为质量达标率*5分。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	8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标值。	
		产出时效	8	完成及时性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8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基本匹配,则得满分;否则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项目预算未经过较大调整,且实际成本未超过计划成本,则得满分;否则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益	20	项目效益	20	实施效益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通过项目的实施充分发挥了社工服务作用，提供更加人性化和柔性的服务，则得满分；否则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10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群众基本满意，则得满分；否则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10
合计	100		100		100			95.98